



# 疏附县人民医院项目采购需求

## 一、项目基本情况介绍

为进一步提升县级公立医院整体诊疗水平，着力构建高效优质的医疗服务体系，结合我院实际发展需求，需采购消毒供应室设备器械一批，预算金额 6.71 万元。

## 二、货物需求及技术需求

1. 采购内容：采购清洗工作台、污物清洗槽、清洗机对接车等设备器械一批。

备注：具体数量及技术参数详见参数需求。

## 三、项目要求

（一）供应商资质要求：应提供以下资质证件的原件或同等法律效力的证明文件。

1、具备《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采购法》第二十二条规定的条件；

2、投标人必须具有与本项目采购货物相应的必须提供《医疗器械经营许可证》及《第二类医疗器械经营备案凭证》原件；

### （二）其它证明文件要求

1、提供分项报价表，报价时需按明细提供物品的品名、规格、厂家、产地、数量、单价、总价及交货日期制作报价单，所有费用（运输保险费、安装调试费、培训费、检测费、标配工具费、质保期服务、各项税费及合同实施过程中不可预见费用等）均含在报价单中。

2、提供产品彩页。



## （二）供货要求

1、合同签订后5日内完成供货、组装、调试、培训并交付验收合格，除双方对推迟工期书面达成一致外，2日内安装调试完毕。（采购需求内特殊要求供货时间，需按照采购方要求供货）

2、投标人在实际供货时，若被发现提供的货物未能达到招标文件和投标文件中的有关要求，采购人将有权单方面中止合同的执行，并追究因中标人所提供的未达到所承诺准确率产品而产生的所有损失和责任。

3、中标人必须保证货物的来源合法，中标人供货时原件或原厂供货确认函，在货物验收的同时必须提供生产合格证书和商检证明，并提供成交货物齐全资料。

## （三）质保及售后

1、质保期：三年

2、中标人提供的货物必须是原厂生产的、全新的、未使用过的正品（包括零部件），并完全符合国家质量标准，所有设备按照厂家规定的产品包装，附使用说明、合格证、随机标准附件。所有产品符合《中华人民共和国产品质量法》、《中华人民共和国计量法》、《中华人民共和国标准化法》要求、相关行业管理规定。

3、从验收合格之日起三年内，采购人所购设备各部件发生非人为故障，投标人应上门更换同种品牌不低于原规格型号的新部件，费用包含在本项目的投标报价内。

4、采购人报修后，除招标文件有特殊要求外，投标人



须在 4 小时内派员上门现场维护，并在 24 小时内解决问题，在规定时间内不能解决问题的设备，应提供不低于原档次的零部件给采购人代用，在投标文件中提交书面承诺函。

5、保修期间，非易损件一个月内连续 2 次出现同一故障，投标人必须无条件更换同一档次零部件，在投标文件中提交书面承诺函。

6、质保期满后，投标人提供终身有偿上门维护服务。

#### 四、诚信履约

1. 投标报价比本项目最高限价低 25%（含 25%）以上，评标委员会认为此报价有可能影响产品质量或者不能诚信履约的，评标委员会认定投标方对此报价的书面说明或证明可以佐证此报价的产品质量和具有合理履约能力予以通过审查。投标方按评标委员的要求在评标现场合理的时间提供书面说明，必要时提交相关证明材料。投标方的投标文件提供书面说明和成本清单等相关证明材料，评标委员会认定投标文件对此报价的书面说明或证明可以佐证此报价的产品质量和具有合理履约能力予以通过审查。

